

把握機遇 共拓未來

安永香港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經濟和
社會發展第一個五年規劃 (2026-2030)》
及2026年《施政報告》提出的建議

■ ■ ■
The better the question.
The better the answer.
The better the world works.

EY 安永

Shape the future
with confidence
聚信心 塑未來

目錄

前言	2
1. 以科技創新驅動香港新型工業化發展	4
2. 以策略性稅務政策支持創新及經濟多元化	7
3. 建設支持創新與產業升級的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	10
4. 發揮香港優勢深化區域合作與高水平對外開放	13



安永香港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一個五年規劃（2026-2030）》及2026年《施政報告》提出的建議

安永香港 (EY Hong Kong) 歡迎並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一個五年規劃（2026-2030）》及2026年《施政報告》開展公眾諮詢工作。兩項諮詢分別着眼於香港中長期發展藍圖和短中期政策部署，充分體現特區政府以更具前瞻性、系統性及統籌性的方式規劃香港未來發展，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把握國家發展機遇，並推動香港實現更高質量、更具韌性及更可持續的發展。

安永香港扎根香港多年，一直服務本地、內地及國際客戶，並積極參與香港經濟及社會發展。我們很高興參與是次公眾諮詢，並就香港未來發展方向及相關政策措施提出意見及建議，期望為香港未來發展提供支持，貢獻力量。

整體而言，我們認同五年規劃諮詢文件提出的六大政策範疇及發展方向，並認為文件充分反映香港在推動創新科技、促進產業升級、深化區域合作、提升民生福祉及拓展國際聯繫等方面的長遠願景。同時，我們認為2026年《施政報告》將是推動有關願景加快落地的重要契機，可進一步透過具體政策措施、資源配置及制度創新，把中長期發展目標轉化為可執行的行動方案。



基於安永在創新科技、金融市場、稅務政策、企業轉型及區域發展等領域的專業經驗，我們提出一套圍繞「創新科技和產業發展、制度及稅務環境、資本市場發展，以及區域合作與國際連接」的整體建議框架。我們建議香港以科技創新驅動新型工業化發展，建立更有效的產業協作及企業培育機制，並推動人工智能等前沿技術在重點行業加快落地應用；透過更具策略性的制度及稅務政策支持未來產業發展、企業功能集聚及區域創新協同；進一步完善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及新興金融生態，為創新企業和未來產業提供全周期融資支持；以及深化大灣區協同發展、提升企業「走出去」服務能力，鞏固香港作為連接國家與全球市場的制度型開放平台、國際資本樞紐及專業服務中心地位。

我們相信，上述建議既可作為香港未來五年發展方向的重要參考，亦可為2026年《施政報告》的政策制定及優先工作提供具體方向，協助香港更有效把握科技變革、產業轉型及國際經濟格局重塑帶來的新機遇。

當前全球正處於科技變革加速演進、產業競爭格局重塑，以及地緣政治與宏觀經濟環境持續不確定的時代。在此背景下，具前瞻性、連貫性及可預測性的中長期發展規劃，以及具執行力的年度政策部署，同樣重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及國際商業樞紐，清晰而穩定的發展方向不僅有助提升市場信心，亦有利於企業作出長遠投資、人才部署及創新發展決策。

安永香港樂見特區政府同步推進五年規劃及新一份《施政報告》的諮詢工作，並相信這有助進一步加強香港中長期發展願景與短中期政策措施之間的銜接。我們期待與政府、工商界、專業界、學術界及社會各界攜手合作，共同推動香港把握國家發展和全球經濟轉型帶來的新機遇，進一步提升香港的國際競爭力，實現更高質量、更具韌性及更可持續的發展。

說明：本建議文件旨在就香港未來經濟及社會發展方向提供政策性意見，當中涉及稅務、金融市場、數據流通、人工智能、跨境合作及其他受規管範疇的建議，均應在符合香港現行法律法規、相關監管要求、國際標準及適當風險管理和保障機制的前提下，由政府及相關監管機構進一步研究及落實。

1

以科技創新 驅動香港新型 工業化發展

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機械人、新能源及先進製造等新興和未來產業，正重塑全球產業競爭格局。香港要加快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關鍵不僅在於增加科研投入，更在於建立能夠把科研成果、產業需求、資本、人才及應用場景有效連接起來的產業化機制。未來五年，香港應以「科技創新驅動新型工業化」為核心目標，透過更有組織的資源統籌、更持續的企業培育機制，以及更具針對性的產業應用支持，推動創新科技真正落地成為經濟增長動能，並進一步強化香港連接國家與全球創新資源、技術、市場及資本的樞紐功能。

建立統籌創新資源的產業協作平台

- 支持產業協作平台發揮統籌作用，整合分散資源，將科研成果、企業需求、資金、人才及市場機會有效對接
- 以北部都會區、河套合作區及新田科技城為主要承載平台，推動創科及新型工業化項目落地
- 為產業協作平台提供政策參與、項目對接及資源整合角色，提升整體創新生態效率

香港創科資源豐富，但不少資源仍分散於不同機構、計劃及政策工具之中。要推動新型工業化，需要有具代表性和執行能力的平台協助統籌各方力量，形成共同目標和協作機制。

建議政府支持及賦能「香港新型工業發展聯盟」等產業協作平台，發揮其連接政府、企業、大學、科研機構、投資者及專業服務機構的橋樑作用。相關平台可協助推動產業需求研究、項目甄選、技術轉化、企業對接、融資安排、人才培育及市場拓展，將原本分散或各自運作的資源整合至同一產業發展目標之下。

政府亦可考慮將相關平台納入新型工業化政策諮詢及協調機制，讓其在北部都會區、河套合作區、新田科技城等重點平台的產業導入、企業招引及生態建設中發揮更大作用，推動「政、產、學、研、投」協作由概念走向常態化運作。

香港未來發展新型工業化，除需要加強本地創新資源整合外，亦應更充分利用國際市場、全球產業鏈及跨境創新網絡資源。創新產業的發

1. 以科技創新驅動香港新型工業化發展



展已不再局限於單一城市或單一市場，而是涉及技術研發、資本配置、產業協作、市場拓展及供應鏈布局等多個環節的協同發展。政府可進一步支持本地企業加強對全球產業及技術發展趨勢的研判能力，促進香港、內地與國際科研機構、產業資本及行業組織之間的協作，推動科研成果轉化及商業化應用。同時，透過吸引更多跨國企業及龍頭企業在港設立研發、創新及區域營運功能，讓香港更有效融入國家新型工業化和全球創新發展體系，提升產業生態的深度及國際競爭力。

建立持續識別及培育高潛力企業的機制

- 以「新型工業菁英企業培育計劃」等為基礎，建立持續性的高潛力企業識別和培育機制
- 為高潛力企業提供由研發、中試、融資、認證、量產到市場拓展的全周期支援
- 建立清晰企業培育路徑，協助本地創科企業逐步成長為具國際競爭力的新型工業企業

發展新型工業化不能單靠一次性資助或零散項目，而需要持續識別、培育和支持具潛力的企業。香港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指導的「新型工業菁英企業培育計劃」採取提名制，甄選本地優秀企業，授予「新型工業菁英企業」榮譽稱號，並透過計劃平台對接政府現有資源及市場力量，為香港建立持續性企業培育機制提供了良好基礎。

建議政府在此基礎上，進一步將相關計劃制度化和常態化，形成面向策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的高潛力企業培育體系。具體而言，可圍繞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及機械人、微電子、綠色科技、先進製造及其他具香港優勢的產業領域，建立一套涵蓋企業遴選、專業評估、政策配對、資本對接及成長跟蹤的機制。

同時，政府可為入選企業提供更具針對性的支持，包括優先使用中試平台和共享製造設施、對接政府基金及私人資本、支援國際認證和知識產權布局、協助拓展內地及海外市場，以及連接高校和科研機構的人才資源。對於高成長企業，亦可建立通往資本市場、區域總部政策及國際市場拓展的銜接機制，形成由初創企業到新型工業領軍企業的成長路徑。

以重點行業應用場景推動AI+及新興技術落地

- 圍繞香港優勢或傳統核心行業，建立行業級AI+示範項目和應用場景開放機制，以實際需求牽引技術落地，推動人工智能及新興技術深度應用
- 參考內地開放創新中心及產業應用平台經驗，鼓勵龍頭企業帶動中小企業、初創企業及科研團隊協同創新
- 完善數據治理、模型風險管理、可信人工智能及企業合規框架，提升市場採用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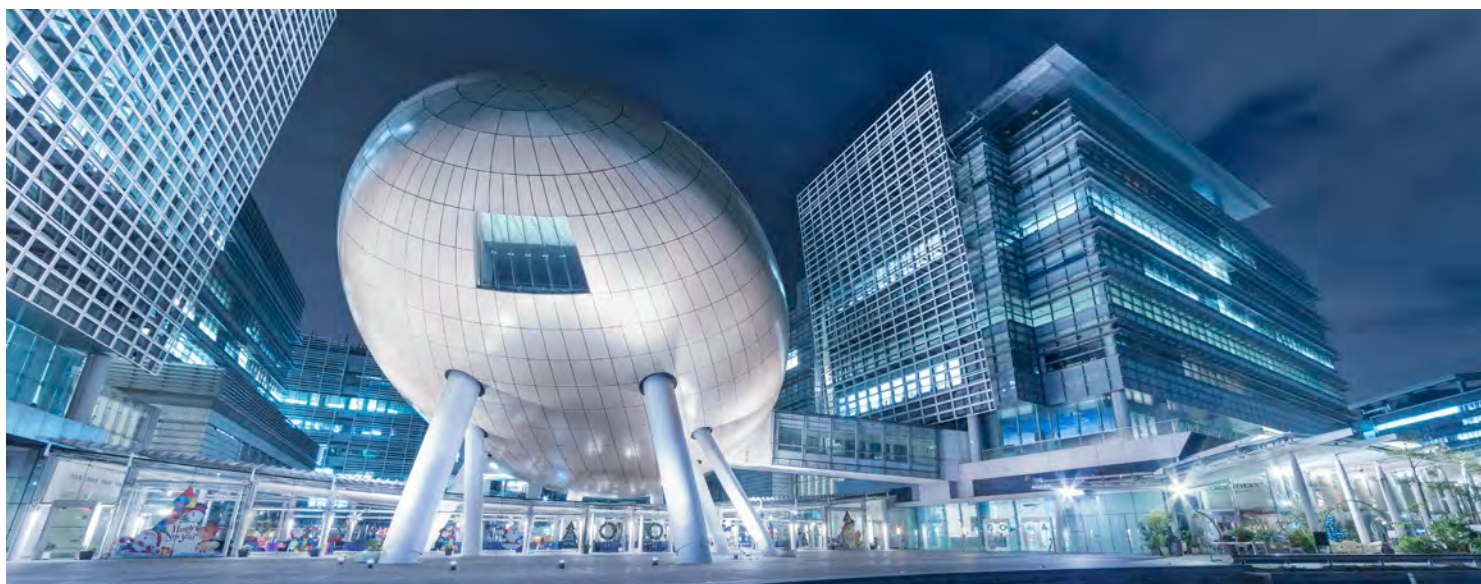
香港發展人工智能和新興技術，不能只停留在科研或技術供給層面，更需要推動技術在重點行業形成可複製、可擴展的應用。建議政府以金融服務、物流、醫療健康、零售、專業服務及製造等香港具優勢或具轉型需求的行業為優先領域，推出更具針對性的AI+及新興技術應用支持措施。

具體而言，政府可建立行業級應用場景開放機制，由政府、公共機構、大型企業及行業龍頭提出實際痛點和應用需求，鼓勵創科企業、初創企業、大學及科研團隊提供解決方案，形成

「需求牽引、技術解題、場景驗證、產業落地」的閉環。內地的產業基礎和應用場景被視為AI落地的重要優勢，相關討論亦提出需要透過公共數據平台、耐心資本及AI認知培訓，降低企業智能化轉型門檻，這對香港推動AI+產業應用具參考價值。

香港亦可參考浦東「大企業開放創新中心」（Group Open Innovation Center, GOI）模式，由行業龍頭企業或細分領域領軍企業發起開放創新平台，吸引中小企業、初創團隊及科研機構共同參與。浦東相關管理辦法提出，GOI由行業龍頭或細分領域領軍企業發起，並配套知識產權、人才、金融、技術、空間及應用場景等多方面支持，相關經驗可為香港建立行業級開放創新平台提供借鑑。

為提升企業採用AI及新興技術的信心，政府亦應同步完善數據治理、模型風險管理、可信人工智能、網絡安全及企業合規框架，尤其是在金融、醫療及專業服務等高度受規管行業，提供更清晰的應用指引和監管沙盒安排。透過有組織地開放場景、動員龍頭企業、支持高潛力創科企業，並完善合規和風險管理框架，香港可更有效推動AI+及新興技術賦能傳統核心行業，並培育具國際競爭力的新型工業化發展模式。



2

以策略性稅務政策支持創新及經濟多元化

在全球產業競爭加劇及國家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的背景下，稅務政策已由傳統維持營商環境競爭力的工具，逐漸演變為推動創新、引導投資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的重要政策手段。香港未來應在保持簡單低稅制優勢的基礎上，更積極發揮稅務政策的策略性功能，支持未來產業發展、促進區域協同創新及提升國際競爭力，為香港培育新的增長動力。

打造支持未來產業發展的稅務制度

- 以北部都會區作為產業及稅務政策創新示範區，支持創新科技、新型工業化、高端專業服務及現代物流等重點產業發展
- 聚焦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綠色科技、先進製造及其他策略性新興產業，提供更具針對性的稅務誘因，例如優惠利得稅稅率、加強版折舊免稅額及研發開支額外扣稅措施，加快科研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
- 引入合資格可退還稅收抵免（QRTC）制度，鼓勵企業增加在港研發、技術轉化、設備投資及高增值業務活動

培育未來產業是香港推動經濟多元化及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基礎。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綠色科技及先進製造等產業具有高技術含量、高附加值及高增長潛力，但同時亦面對較長投資周期、較大前期投入及較高商業化風險。因此，政府有需要透過更具針對性的稅務政策，提升香港對相關企業、資本及人才的吸引力。

建議結合北部都會區的產業定位，建立具針對性的稅務優惠框架。政府可考慮為在北部都會區從事指定高增值及創新產業，並符合實質業務活動要求的企業，提供優惠利得稅稅率、加強版折舊免稅額、研發開支額外扣稅及其他投資誘因，以鼓勵企業增加科研、設備及先進生產設施投資。長遠而言，北部都會區可定位為產業政策與稅務政策協同創新的先行示範區，為香港探索未來產業發展及政策創新累積經驗。

2. 以策略性稅務政策支持創新及經濟多元化

同時，建議政府研究引入符合國際標準的合資格可退還稅收抵免（Qualified Refundable Tax Credit, QRTC），重點支持人工智能、綠色科技、生命健康科技、先進製造及其他策略性新興產業。相比傳統優惠稅率或稅務扣除，QRTC一方面更能適應全球最低稅率環境，而另一方面亦能更有效支持仍處於投資及成長階段、尚未錄得盈利但具高增長潛力的創新企業。可以先以北部都會區作為試點，再逐步推展到全港實行。

建設更具國際競爭力的商業稅務環境

- 推出更具競爭力的區域總部稅務優惠措施，吸引企業將區域管理、策略決策、財資、知識產權及商業化職能設於香港
- 支持「香港研發管理、大灣區研發執行」模式，研究放寬符合條件研發活動的地域限制
- 促進知識產權、科研成果及高增值企業功能集聚香港，強化香港在區域創新及企業全球化中的樞紐角色

面對全球供應鏈重組及跨國企業重新部署區域管理架構的趨勢，香港應把握機遇，善用稅務政策吸引企業將區域管理、決策及高增值營運職能匯聚香港，進一步鞏固及提升其作為亞洲區域管理及營運中心的策略地位。

政府可考慮為在港設立區域總部並承擔實質管理職能的企業，就區域管理、策略規劃、供應鏈管理、採購協調、知識產權管理及共享服務等合資格活動產生的收入，提供優惠利得稅安排，並透過人員配置、營運開支及實質業務活動要求，確保相關優惠與香港經濟實質掛鉤。

同時，相關制度可與現有企業財資中心、基金、家族辦公室、專利盒制度及研發開支稅務優惠形成協同效應，鼓勵企業將管理、研發、知識產權及商業化職能一併設於香港，進一步強化香港作為國際商業管理中心及區域總部中心的功能。

此外，隨着香港與大灣區城市在科研、產業及人才方面的聯繫日益緊密，不少企業已形成「香港研發管理、大灣區研發執行」的營運模式。為更好配合區域創新合作趨勢，建議政府研究逐步放寬現行專利盒制度及研發開支額外扣稅安排的地域限制，容許由香港企業主導、管理及承擔研發風險，而於大灣區進行的合資格研發活動享有相關稅務優惠。這將有助促進創新資源跨境流動、科研成果轉化及知識產權商業化，同時鞏固香港在大灣區創新體系中的高增值功能。

促進新經濟及可持續發展

- 優化大型體育、文化及娛樂活動相關稅務安排，提升香港吸引國際盛事落戶的競爭力
- 推出綠色稅收抵免等政策措施，引導企業加大低碳技術投資，並將減碳及可持續發展融入長遠發展策略
- 檢討慈善及公益活動相關稅務安排，鼓勵更多社會資本投入民生服務和社區發展

香港經濟多元化不應只限於科技產業，亦應積極培育文化、體育、娛樂、綠色產業及社會創新等新經濟增長點。大型體育賽事、演唱會、文化藝術活動及會議展覽，不但能帶動旅遊、酒店、餐飲及零售等行業發展，亦有助提升香港的城市吸引力及國際影響力。

2. 以策略性稅務政策支持創新及經濟多元化

建議政府研究優化大型體育、文化及娛樂活動相關稅務安排，包括簡化非居民運動員及表演者的報稅及扣繳程序，並研究採用更具競爭力的稅務安排，以提升香港吸引國際盛事及大型活動落戶的競爭力，進一步支持盛事經濟及文體旅協同發展。

另一方面，全球綠色轉型正催生新的投資需求和產業機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有條件進一步發展成為亞洲綠色金融及綠色產業樞紐。建議政府研究推出綠色稅收抵免制度，引導企業加大節能減碳、新能源、綠色建築及低碳技術投資。合資格支出可按一定比例獲得利得稅抵免，並容許未用盡的抵免額結轉至未來年度使用，以鼓勵更多私人資本投入綠色發展領域。

此外，建議檢視《稅務條例》第88條下慈善團體的稅務安排，就符合香港五年規劃重點方向的公益活動收入提供更具彈性的稅務待遇，鼓勵非牟利機構、慈善團體及企業更有效運用資源，參與教育、醫療、安老、青年發展及社區服務等具公共利益的項目，促進社會可持續發展。



3

建設支持創新與 產業升級的多層次 資本市場體系

隨著國家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以及全球產業鏈、供應鏈和資本流動格局持續重塑，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重要角色正在由傳統融資平台進一步擴展至科技創新、產業升級及跨境資本配置的重要樞紐。香港未來應更充分發揮其國際金融市場、資產管理及專業服務優勢，促進資本與創新、產業及實體經濟更有效對接，支持香港及國家的高質量發展。

建設多層次創新資本市場生態

- 建立服務早期創科企業及高增長企業的股權場外交易（OTC）市場，完善初創企業融資、股權流通及價格發現機制
- 重塑GEM市場定位，建立「OTC市場 → GEM → 主板市場」的完整融資階梯，為創新企業提供清晰上市路徑
- 強化政府引導作用，包括透過政府基金共同投資、支持流動性提供者制度，以及檢討創新企業股權交易相關印花稅安排，提升市場活力

隨着北部都會區建設提速及創新科技產業發展進入新階段，香港應把資本市場建設納入整體創科及產業發展規劃，建立覆蓋企業不同發展階段的多層次融資體系，形成「科技、產業、資本」良性循環。

首先，建議以北部都會區作為試點，建設服務創新科技企業及未來產業的創新資本市場生態圈。政府可研究建立專門服務早期科技企業及高增長企業的股權場外交易（OTC）市場，作為創新企業進入公開資本市場前的重要培育平台。OTC市場可定位為GEM市場的「預備板」及「孵化器」，主要服務尚未達到GEM上市要求的初創企業、研發階段項目及需要私募融資的成長型企業，提供股權轉讓、私募融資及其他靈活融資安排，降低早期企業的合規成本，並為投資者提供更有效的價格發現機制及退出渠道。

為兼顧市場活力與投資者保障，建議OTC市場採用僅限符合獨立性規定的機構專業投資者參與的模式，並建立與企業發展階段相適應的資訊披露及監管要求，在促進創新企業融資與控制投資風險之間取得平衡。同時，政府可透過港投公司、創新及科技基金及創科產業引導基金等政策性資本參與投資，並透過清晰的遴選標準、適當的管治安排及風險管理機制，發揮

3. 建設支持創新與產業升級的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

引導及示範作用，吸引更多市場資金支持創新科技企業成長。

在此基礎上，建議對GEM市場進行更具戰略性的重塑。有鑒於GEM設立的原意是為中小企業提供融資平台，支持其創新發展及業務擴張，監管機構及港交所可圍繞市場定位、上市規則、持續責任、投資者基礎及市場流動性安排等方面展開全面檢討，考慮將GEM定位為服務創新及高成長企業的資本市場平台，並成為銜接OTC市場與主板市場的重要橋樑。

具體而言，建議針對已於OTC市場完成培育並具備一定規模和發展潛力的企業，優化GEM上市門檻及審批流程，完善企業保薦及培育機制，縮短企業由OTC市場進入GEM市場的時間。為提升市場透明度及建立更清晰的市場認知，亦可研究為經OTC市場培育後於GEM上市的企業設立專屬識別機制，反映企業已通過專業投資者及市場驗證，並具備較明確的成長潛力，從而協助投資者作出更充分的風險評估。

此外，政府及監管機構應加強研究覆蓋及市場流動性安排、完善轉板制度，並鼓勵更多機構投資者參與。GEM應充分利用現有市場基礎設施，向下對接OTC市場，向上銜接主板市場，形成「OTC市場 - GEM市場 - 主板市場」的完整融資階梯，建立持續的上市公司培育機制及資源池，讓更多創新企業，特別是獲得政府及耐心資本支持的企業，能夠更有效地利用香港資本市場實現持續成長。

為進一步推動創新資本市場生態發展，建議政府設立「北部都會區科技成長基金」或母基金平台，吸引家族辦公室、退休基金、保險資金、主權基金及創投基金等長期資本共同參與，支持創科企業由研發、中試至規模化發展的不同階段。同時，可研究推出市場莊家機制及其他流動性支持措施，並檢討相關印花稅安排，鼓勵保險資金、強積金及其他長線資本適

度參與創新產業投資，進一步提升市場活力及資本形成能力。

鞏固香港作為國際資本配置及跨境投融資樞紐的地位

- 提升香港作為全球配置中國資產首選平台的競爭力，持續優化市場制度及產品生態，強化中國資產對國際投資者的吸引力，吸納更多長線及機構資金參與香港市場
- 加大力度吸引「一帶一路」沿線及新興市場企業來港上市及融資，研究優化上市安排及監管銜接機制
- 將香港打造為連接中國內地與全球市場的雙向資本樞紐，充分發揮「超級聯繫人」及「超級增值人」作用

香港應進一步鞏固其作為中國資產國際配置中心及跨境資本流動樞紐的地位，強化服務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及企業全球化發展的功能。

首先，建議持續提升香港資本市場對國際投資者的吸引力，特別是增強H股及中國資產的國際競爭力。政府可與內地監管部門加強協調，持續優化上市及交易制度，包括推進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全面落地、研究降低優質企業來港上市及第二上市門檻、推動更多產品納入互聯互通機制，以及進一步優化交易、託管及結算安排。

同時，應持續豐富中國資產投資生態，發展涵蓋股票、債券、ETF、REITs、私募股權、基礎設施基金及另類投資產品的完整市場體系，滿足國際投資者多元化配置中國資產的需求。

此外，建議加強中介機構生態建設，包括研究機構、資產管理人、市場莊家、投資銀行及專

3. 建設支持創新與產業升級的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

業服務機構，提升市場流動性、研究覆蓋及價格發現功能。政府、港交所及市場機構亦可加大海外推廣力度，在中東、東盟、中亞及歐洲等重點市場定期開展高層次投資路演及市場推介活動，吸引主權基金、退休基金、保險資金及其他長期資本來港配置資產。

香港亦應進一步提升市場國際化程度，積極吸引海外企業，特別是「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及新興市場企業來港上市及融資。政府可研究建立更具針對性的上市支援機制，包括簡化合資格海外企業來港上市程序、加強與重點市場監管機構的合作與互認安排、擴大認可交易所範圍，以及建立專門面向「一帶一路」企業的融資及專業服務平台。長遠而言，可將香港打造為既服務中國內地企業國際化、亦協助國際企業對接中國內地市場的雙向資本樞紐，充分發揮「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角色。

方案，包括知識產權融資、收入分成融資、科技保險、供應鏈金融及中試融資等工具。

同時，香港可進一步發揮金融創新試驗場作用，在保障投資者權益、防範金融風險及符合相關監管要求的前提下推進市場發展，推動數字資產、代幣化證券、綠色金融及跨境融資創新，並探索利用區塊鏈、智能合約及數字身份技術提升跨境資本流動效率，為未來產業發展提供更靈活、更高效的融資支持。

透過建立覆蓋初創、成長、上市及國際化各階段的資本市場體系，香港可逐步構建真正具層次、有深度及國際競爭力的創新資本市場生態，為香港經濟轉型、新質生產力發展及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提供長期支撐。

發展新興金融及產業融資生態

- 圍繞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低空經濟、先進製造、新能源及綠色科技等重點產業，發展更具針對性的融資及風險管理工具
- 發揮香港作為金融創新試驗場的優勢，推動數字資產、代幣化金融產品及跨境融資創新
- 發展綠色金融及可持續融資市場，支持香港綠色轉型及未來產業發展

配合香港創新科技、新型工業化及綠色轉型發展，建議進一步發展面向未來產業的新興金融生態。

政府可鼓勵金融機構圍繞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低空經濟、新能源、先進製造及綠色科技等重點產業，開發專門融資產品及風險管理



4

發揮香港優勢 深化區域合作與 高水平對外開放

在國家推進高水平對外開放、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及深化大灣區建設的背景下，香港應進一步發揮「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強化其作為制度銜接平台、企業出海平台及國際專業服務樞紐的功能。未來五年，香港不僅要在資金、人才、技術及數據等要素流動中發揮橋樑作用，更應在規則、標準、合規、風險管理及爭議解決等方面提供高增值支援，助力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及企業國際化發展。

深化大灣區制度銜接及創新協同

- 推動大灣區制度創新及規則銜接，探索「香港研發管理、大灣區轉化落地、全球市場發展」的協同模式，促進科研成果跨境轉化及產業化
- 推動「灣區標準」「灣區認證」、專業資格及數據流通規則銜接，促進創新資源跨境流動及降低企業跨境營運成本
- 在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綠色科技、低空經濟及專業服務等重點領域先行先試，並發揮香港國際化平台優勢，推動成熟的灣區標準和灣區認證與國際標準接軌

大灣區建設已由基建互聯互通逐步邁向規則、標準和市場機制深度銜接的新階段。香港可充分發揮普通法制度、國際化營商環境、金融市場及專業服務優勢，在大灣區「軟聯通」中承

擔更積極角色。建議政府以北部都會區及河套合作區為主要試點，推動更多跨境制度創新，特別是在創科、金融、數據、知識產權、專業服務及綠色標準等領域，建立更清晰、穩定及可預期的跨境營運環境。

具體而言，政府可與大灣區內地城市共同探索「香港研發管理、大灣區轉化落地、全球市場發展」的產業協同模式。香港可集中發揮科研管理、國際融資、知識產權管理、法律合規、商業化及專業服務優勢，協助創新技術對接資本和全球市場；大灣區內地城市則可提供科研能力、製造能力、應用場景、供應鏈配套及產業化能力，加快技術成果轉化和規模化發展，形成優勢互補的創新產業鏈。

此外，建議政府推動更多「灣區標準」、「灣區認證」及專業資格互認安排，並逐步擴展至人工智能、綠色建築、新能源、生命健康科技、金融科技及ESG等高增值領域。同時，對於跨境數據流通，亦可在現有安排基礎上研究建立更細緻的數據分類、標準轉換及合規對接

4. 發揮香港優勢深化區域合作與高水平對外開放

機制，讓企業在尊重不同制度要求的前提下，更高效開展跨境科研、金融、醫療及商業活動，進一步促進灣區創新協同和規則銜接。在此基礎之上，香港可進一步發揮國際化平台優勢，憑藉普通法制度、國際專業服務網絡及廣泛的國際聯繫，協助成熟的灣區標準和灣區認證與國際標準接軌，推動其獲得更廣泛的國際認可，進一步提升大灣區創新成果和標準體系的國際影響力。

強化香港作為內地企業出海一站式服務平台

- 圍繞新能源、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先進製造及金融服務等重點行業，推出更具針對性的「出海服務方案」
- 強化跨境融資、併購交易、區域總部、財資管理及爭議解決功能，協助內地企業更穩健拓展國際市場
- 在東盟、中東、中亞及其他重點市場建立更系統化的香港出海服務網絡，提升香港專業服務的市場覆蓋及影響力

隨着內地企業加快拓展東盟、中東、中亞及其他新興市場，企業面對的跨境監管、地緣政治、金融、稅務、ESG、供應鏈及合規風險日益複雜。香港應進一步強化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首選平台的功能，為企業提供更完整、更專業及更具國際認受性的出海支援。

建議政府在現有出海支援基礎上，按行業和市場細分推出「出海服務方案」。例如，針對新能源、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先進製造及金融服務等重點行業，整合香港在法律、稅務、會計、交易諮詢、ESG、數據合規、供應鏈管理及風險管理方面的專業能力，為企業提供從市場進入、投融資安排、併購交易、合規審查、爭議解決到本地化營運的全周期支援。

同時，香港可進一步發揮國際金融中心和風險管理中心優勢，協助內地企業進行跨境併購、海外融資、區域財資管理、匯率及利率風險管理，以及政治風險、項目風險及供應鏈風險管理。政府亦可加強與貿發局、投資推廣署、駐外經貿辦事處及專業服務業界的協作，在東盟、中東、中亞及「一帶一路」重點市場建立更系統化的服務節點，提高內地企業對香港出海服務的認知度和使用率。



4. 發揮香港優勢深化區域合作與高水平對外開放

此外，香港應繼續鞏固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樞紐地位，推動更多內地企業在跨境投資及商業合約中採用香港法律及香港仲裁安排，並加強與重點市場仲裁及調解機構的合作，提升香港在企業出海過程中的制度支撐作用。

拓展國際合作網絡，提升香港制度及專業服務影響力

- 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東盟、中東、中亞及其他新興市場在金融、創科、綠色發展、數字經濟及專業服務方面的合作
- 推動香港在會計、稅務、法律、仲裁、ESG、綠色金融及專業標準方面發揮更大國際影響力
- 將香港打造為連接中國內地與全球市場的制度型開放平台，進一步發揮「超級聯繫人」及「超級增值人」作用



香港未來應由傳統的市場連接平台，進一步升級為制度、標準、專業服務及國際合作網絡的樞紐。政府諮詢文件提出香港應深化國際交往合作，擴展與東盟、中東、中亞及其他重點新興市場的合作，並提升香港在國際議題、專業標準、會議展覽及全球治理中的參與度和影響力。這一方向值得支持，亦可進一步具體化為更具操作性的政策安排。

建議政府制訂更具系統性的國際合作路線圖，針對東盟、中東、中亞及「一帶一路」重點市場，明確優先行業、合作平台及推進時間表。香港可在綠色金融、數字經濟、生命健康科技、專業服務、基建融資及爭議解決等領域建立更多雙邊或多邊合作平台，並鼓勵國際組織、多邊機構、行業組織及跨國企業在港設立區域辦事處、專業服務中心或項目協調平台。

同時，香港應更積極推動其專業服務標準走向國際。憑藉普通法制度、成熟金融市場及國際化專業服務基礎，香港可在ESG披露、綠色認證、碳市場、跨境併購、企業管治、風險管理、仲裁及專業資格等方面，與國際及區域夥伴建立更廣泛的標準銜接及互認安排。這不僅有助提升香港專業服務的國際影響力，也有助為內地企業出海和國際企業進入中國市場提供更可信賴的制度支撐。

長遠而言，香港應將其國際連接功能由「資金和人流的連接」擴展至「制度和規則的連接」，在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中發揮更深層次作用。透過深化大灣區協同、做強企業出海服務、拓展國際合作網絡及提升專業標準影響力，香港可進一步鞏固其作為連接中國內地與全球市場的制度型開放平台，為香港經濟高質量發展及國家對外開放戰略作出更大貢獻。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致力於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為客戶、員工、社會各界及地球創造新價值，同時建立資本市場的信任。

在數據、人工智能及先進科技的賦能下，安永團隊幫助客戶聚信心以塑未來，並為當下和未來最迫切的問題提供解決方案。

安永團隊提供全方位的專業服務，涵蓋審計、諮詢、稅務、戰略與交易等領域。憑藉我們對行業的深入洞察、全球聯通的多學科網絡以及多元的業務生態合作夥伴，安永團隊能夠在150多個國家和地區提供服務。

All in，聚信心，塑未來。

安永是指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均為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擔任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信息，以及在個人信息法規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ey.com。

© 2026 安永，中國。
版權所有。

APAC no. 03026467
ED None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制，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
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